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文件

机电〔2024〕1号

关于印发《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系（中心、办）：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实施办法》已经学院1月11日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工作实际，组织抓好落实。

附件：《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实施办法》

(此页无正文)



抄送：院领导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1月15日印发

附件：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实施办法

教学督导是对教学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评估和指导的重要工作，是保证教学质量的重要方法。为保证教学督导工作的有序开展和保证督导工作的质量和效果，特制定本办法。

一、教学督导组及工作职责

（一）教学督导组

1. 为保证教学督导工作顺利有效地进行，学院决定在学校范围内聘请政治素质好、政策理论水平较高、敬业爱教、教学经验丰富、熟悉高等教育教学工作业务，并具有副教授职称以上的教师担任教学督导员，组成教学督导组，并设组长一人，负责组织经常性的督导工作。

2. 教学督导组成员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提名并征求本人同意，由学院聘任并颁发聘书。

3. 教学督导组成员聘期三年，可以续聘。受聘期间如因病或其它原因不能坚持工作，应由本人提出书面或口头申请，经学院同意后终止其聘期，同时增补新成员。

（二）教学督导组工作职责

1. 本科教学督导组承担学院本科教学的监督和检查工作，为学院教育教学发展提供咨询和建议，组长负责安排每学期的具体教学督导工作。

2. 参与学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定和课程质量标准制（修）定等重大教学工作的研讨与论证。

3. 协助学院开展教师本科教学质量评价、课程教学质量检查和评估工作，进行日常教学运行秩序的监督检查，指导学院教风与学风建设。

4. 对学院教学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和突发事件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5. 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检查性听课，及时向授课教师和学院反馈教学督导意见。

6. 及时了解教育教学改革动态，指导学院开展教学改革工作和师资培训工作，帮助教师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

7. 开展教学督导工作研究，不断改进教学督导的方式和效果。

8. 参与学院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教学督导组工作内容及要求

1. 教学督导工作会议。教学督导组每学期召开 2-3 次专题工作会议，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工作重点，研究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并进行总结，形成意见或建议。

2. 检查性听课。教学督导组深入教学第一线（包括实验、实习和其他实践性教学环节）开展全方位、全覆盖的督导工作，了解教师的课堂教学、教案准备、作业及实验（实习）报告布置和批阅情况等，及时指导授课教师完成好教学工作，认真填写听课记录。每学期完成对每位任课教师的听课任务。

3. 教学秩序检查。在听课时检查学生到课情况，并了解学生缺课原因及教师的课堂教学组织情况。

4. 教学检查。在学院组织下参与每学期开学初、期中、期末的教学检查，检查内容根据学校、学院要求进行。

5. 试卷、毕业论文质量检查。根据学校、学院要求进行，并提出意见或建议。

6. 召开教师和学生座谈会。了解教师教学及学生学习等情况，向学院反映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7. 档案保存。督导组每学期要整理好检查记录和工作总结，交教学办公室保存。

三、本科教学督导委员会工作

1. 学院负责为本科教学督导组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2. 学院根据实际工作量和工作成效，依据学校课时费标准和其他劳务费发放标准为督导专家核发工作津贴。

四、其 它

1. 本办法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负责解释。
2.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